

编译参考 增刊

国 外 思 潮

(三)

革命还是改良

〔美〕赫伯特·马库塞

〔英〕卡尔·帕泊尔

外文出版局《编译参考》编辑部编印

革 命 还 是 改 良

——两 种 对 立 的 观 点

[美] 赫伯特·马库塞

[英] 卡尔·帕泊尔

帅 鸥 译

外文出版局《编译参考》编辑部
1979年11月·北京

出版说明

本期主要内容有：

一、《革命还是改良——两种对立的观点》(Revolution or Reform—A Confrontation)介绍马库塞和帕泊尔之间的一场辩论(这场辩论并没有真正发生过，是本书编者把两者的对立观点编在了一起)。赫伯特·马库塞(Herbert Marcuse 1898-1979)是出生在柏林的美籍哲学家，新左翼主要代表人物(参见《编译参考》1979年第10期“人物介绍”《激进派哲人马库塞》)。卡尔·帕泊尔爵士(Sir Karl Popper 1902—)是出生在维也纳的著名英籍哲学家。这本书原是德文，由弗朗茨·施塔克主编，于1972年在慕尼黑出版。美国新大学出版社于1976年将这本书译成英文出版时，由弗列德里克·L·本德撰写了一篇引文。本期译载的是英文版的全文。

二《什么使我们苦恼？为什么？——论灾难和衰败的根源》，作者I.罗伯特·赛奈，原载《文汇》月刊1979年4月号。
I.罗伯特·赛奈(I. Robert Sinai)生于东欧，曾在约翰内斯堡(南非)、伦敦、巴黎、以色列、缅甸从事新闻、政治、外交等职业，后来在美国几所大学任教，现任波茨坦的纽约州立大学学院教授，著有《现代化的挑战》(1964)、《寻找现代世界》(1967)和《现代世界的没落》(1978)等书。谈论西方文明及其危机的施彭格勒和托因比已成过去，现在活着的还有那么一批，赛奈就是其中一个，他是站在右翼的立场上论述西方危机的。

关于《文汇》月刊，请参阅本刊第一期按语。

三.《勃列日涅夫的力量和弱点》，作者阿卜杜拉赫曼·阿夫特尔罕诺夫生于高加索，切禪人，曾是列入了“高干花名册”的苏共中央工作人员。他于1937年毕业于莫斯科红色教授学院俄罗斯历史系。同年被捕入狱，1943年获释。次年流亡西方，获得博士学位并成为俄罗斯历史学教授。他曾写过数十本著作，《勃列日涅夫的力量和弱点》是1979年初才完稿的新作，现据西德《播种》杂志社出的俄文版，将其主要章节摘译出来供参考。

四.美国《每月评论》1979年5月号上刊登了评贝特兰《大跃退》一文的五篇来稿，其中两篇本刊上期已经译载，现将另外三篇译出，作为上期《毛泽东逝世后的中国》的续篇。罗伯特·利肯现在墨西哥国立农业大学教政治经济学。阿瑟·麦克伊万在马萨诸塞州立大学教经济学，同时担任《美元与理性》杂志的编委。迈克尔·耶茨在宾夕法尼亚州匹兹堡大学教经济学。

总 目

一、革命还是改良——两种对立的观点 … (3)

赫伯特·马库塞

卡尔·帕泊尔

帅鹏 译

二、什么使我们苦恼？为什么？——论灾难和衰败的根源 ……………… (85)

罗伯特·赛奈

于千之 译

三、勃列日涅夫的力量和弱点…………… (105)

[苏]阿卜杜拉赫曼·阿夫特尔罕诺夫

剑秋 译

四、评贝特兰《大跃退》(三篇)…………… (141)

1. 罗伯特·利肯

2. 阿瑟·麦克伊万

3. 麦克尔·耶茨

刘有源译

革命还是改良——两种对立的观点

目 录

马克思、主义，自由主义与科学方法的基础：	3
引文——弗列德里克·L·本德	
论题	47
政治自传——	48
赫伯特·马库塞	
卡尔·帕泊尔爵士	
批判和纲领——	53
赫伯特·马库塞：新的社会	
卡尔·帕泊尔爵士：开放的社会	
理论背景——	69
赫伯特·马库塞	
卡尔·帕泊尔	
结论	77
德文版后记——	79
弗朗茨·施塔克	

革 命 还 是 改 良

——两种对立的观点

[美] 赫伯特·马库塞

[英] 卡尔·帕泊尔

帅 鸣 译

外文出版局《编译参考》编辑部

1979年11月·北京



马克思主义，自由主义与 科学方法的基础

——引文

作者 弗列德里克·L·本德

本书所载赫伯特·马库塞与卡尔·帕泊尔爵士之间的辩论提出了许多重要的问题。当初关于这场辩论的安排非常随便，致使这两位思想家都没有足够的机会来充分而详尽地阐述各自的论点。尽管如此，关于马库塞的新马克思主义的批判性理论和帕泊尔的自然主义的自由主义，其基本轮廓还是清楚地提出来了。他们两人争论的关键问题是：（1）他们在人的“本性”、社会和民主（作为自治的一种方式）的实际职能这些方面的人类学——价值论的观点；（2）支持他们两人在这些方面的论点的科学观念与哲学观念；（3）在为达到他们各自的社会目标所必需和可行的手段方面，他们各自的观念如何。本文将试图集中讨论这三个领域所包含的问题，并作些批判。

我们一开头就应当指出，他们这两个体系是互相排斥的。马库塞认为，近代的资本主义社会是“有史以来最富裕和技术上最先进的”，这就能够而且应当“为人类过和平与解放的生活提供最大、最实在的机会，可是相反却成了使这种谋求和平与解放的机会遭到最有效的压制的社会。”^①另一方面，帕泊尔认为，我们所知道的一切社会秩序都包含着“不公平和压制，贫穷和匮乏”，但是他认为，在现代西方民主国家中，这

些弊病通过代议制民主、某些政治自由权利和国家本身的行动而受到抵制。在帕泊尔看来，这样的社会“非常不完善，需要改良，但仍不失为历史上最好的社会”。马库塞用关于社会和人类的理想来对照近代的资本主义社会，他认为以当前可以得到的人力物力资源，这种理想是能够实现而且应当实现的。而帕泊尔却是以现代的其他社会来对照现代的资本主义社会，因而得出肯定后者相对可取的结论。下面提出的论据将表明，马克思主义的社会科学观念认为，把社会现象归结为“事实”和“价值”是一种实证主义的抽象，在关于社会的理论中没有合法的地位。因此，他们两人在这场“辩论”中提出的论点，从马克思主义的观点看来，都是不能完全令人满意的。帕泊尔的论点所以不能令人满意是因为它的理论内容不当，而马库塞的论点所以不能令人满意则是因为他为阐述自己的论点而采取的理论形式不当。

I 人类学—价值论的论点

A 自由主义

第一个问题牵涉到马库塞和帕泊尔两人互相对立的民主观念，而这种观念又是建立在他们两人形成对照的关于人的观念之上的。在马库塞的论述中，主题是人的本性和潜力的问题，在帕泊尔的论述中却一般没有这个问题。这一点由于帕泊尔在人的问题上显然接受了比较开明的观点而得到补足，这种关于人的观点在帕泊尔所注意维护的民主制度的理论中具有神圣的地位。在约翰·洛克、亚当·斯密、杰雷密·边沁、约翰·斯图尔特·穆勒和T·H·格林这些经典作家的著述中确立的关于人的开明的观念，其论点如下：

(1) 每一个个人都被看作本质上是与他的同伴们相分离的，仅仅是由于对每个个人有明显的效用，他和他的同伙才偶然地、暂时地为了共同的目的而发生关系。自由派的理论家通常把这种观点表述为：唯有契约关系才是自由的社会关系，一个社会只有建立在其成员的契约之上，或者至少是建立在其成员的默认之上，才能成为一个“公平的”社会，也就是说，一个人们在其中享有资产阶级意义上的“自由”的社会。

(2) 每一个个人都被看作本质上是利己主义者，力求通过取得体现在商品中的效用（使用价值）来满足自己的需要和欲望。这种需要和欲望本身被认为是沒有止境的；这就是说，人被看作是各种各样的欲望的集合体，这种欲望集合体驱使他去消费各种效用。因为这种欲望永远不能得到满足，充其量只能暂时填饱，又因为这种欲望本身会无穷无尽地增长，因此，这种人的消费的观念是没有一个理性的限度的。这种缺乏理性的状态就是世人所谓人接近于兽而不是接近于神之所在。与中世纪世界观相区别，这就是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新颖之处。市场经济，即资本主义，即使在还处于小商品的、前工业社会的形态的时候，是允许握有有交换价值的商品的个人去从各种可以得到的使用价值中挑选他所中意的使用价值的。这种市场经济或资本主义被认为是正当的，因为它：(a) 是“自由”社会的经济基础；(b) 为谋求利润扩大生产提供了刺激，这至少在原则上是有利於消费的；(c) 使资本能以集中，而这又助成了生产的扩大和利润的增加。

(3) 在资产阶级确立对封建统治阶级的胜利之前，自由派理论家曾经说，政府的主要职能是行使足够的强制力，以迫使天性贪得无厌的利己主义者不敢去互相攻击和掠夺。这个论点在马基雅维里的理论中还是含蓄的，在霍布士的理论中就明

确地提出来了。帕泊尔仍然使用这个论点，他说：“国家通过法律和政治制度来保护它的公民不受暴力的危害。”资产阶级财产和政治关系一旦确立之后，自由派的理论家如洛克、汤马斯·杰斐逊和《人权宣言》的起草人就认为可以宣称：自由支配其本人人体的资产阶级权利（这实质上是加入契约经济关系的自由）以及自由支配财产的资产阶级权利（这被认为来自人们的人体或来自人们“投入”商品生产的劳动）是不可改变的，是国家所不得依据法律加以侵犯或占取的。

(4) 一般认为，至少在从亚当·斯密到19世纪中期的时候人们这样认为，在任何既定的一系列条件下，市场经济可以导致生产出最大限度数量的物品，人们还认为，市场经济是最有效率（即最合理的）的经济制度，也是最“公平的”经济制度。

(5) 最后，人们还假定，如果一个人只能以自己的劳动力去换取工资，那末，除非他得以使用生产资料，也就是说，除非他有了一个工作，他就无法从事于有报酬的劳动，不论这种劳动是多么为社会所必需。社会必要劳动与一个工作，这两者之间的差别意味着没有商品可供交换的人们必需与生产资料的所有主（即拥有资本的人）订立劳动契约，以取得为维持他们自己的生存以及他们家属的生存所必需的工资。这就意味着：资本的所有者如果给劳动者工作，就一定要从他身上索取到一种“代价”，因为资本所有者如果无利可图，就没有动力来推动他们以自己的资本冒“风险”来提供工作。这种从劳动者身上索取来的“代价”就是榨取剩余价值，这是给资本主义生产规定界限的资本主义生产的特征^⑧。古典的政治经济学家为从事于互相有利的交换的小商品生产者描绘的社会模式，与建立在对工资劳动者的剥削的基础之上的资本主义的历史现

实，是决不会符合的，因为决不会有¹一种资本主义社会，它的全体成员除了劳动力以外还拥有剩余的商品可供交换。而且，在资本主义中，必定始终存在着这样一个阶级，他们除了自己的劳动力之外，就没有可以交换的商品，不然的话，就不会有工资劳动者存在，因此也就不会有工业生产。这时，工人是可以照自己的意愿“自由”选择为这个或者那个资本家工作了，他甚至可以“自由”选择根本不做工作。但是既然后面这条路通常就是要受苦，我们可以看到，为了使自己和自己的家属不致挨饿，与某个资本家缔结自愿的契约关系的**自由**，也就是与这个或那个资本家订立剥削关系的必需。

B 自由主义与民主

按照上面所说，我们现在可以对这些自由派的论点与民主之间的关系进行探讨了。首先，既然自由派的理论认为榨取剩余价值乃是一个社会的“自然”基础，那么自由的“经济”民主就不可能存在。但是即使仅仅在政治用语上，自由派的理论在它最初的两个世纪中也是根本不民主的；相反，霍布士、斯密、马尔萨斯和边沁这些理论家认为，社会幸福因生产增加而得到增进，相形之下，因贫富不均的扩大和传统生活方式的破灭而带来的任何不幸后果就是小事情了。看来很明白的是：只有拥有财产（不动产和动产）的人才对社会有长期的“利害”关系，因此他们应拥有表达政治意见的排他权利。直到19世纪中期，某些自由派理论家，如J·S·穆勒和T·H·格林，才有眼光看到产业无产阶级的潜在力量，主张政治生活（不是经济生活）的民主化。他们的自由——民主主张终于广泛地为人们所接受，他们要求政府采取行动改善无产阶级的条件，不然就要发生革命，使资本主义秩序完全被摧毁。这种主张最后

就产生了福利国家的自由主义，而资本主义生产的基本原则并不被触动；政府利用征税权来把社会财富的一小部分重新分配给穷人，与此同时，生产、交换、分配领域却变得越来越集中于大企业手中，这些企业控制着各自的工业或商业部门（“新资本主义”）。

帕泊尔没有给我们提供他的“开放社会”的具体图景，但是从他的一些论述中可以清楚地看到，他的理想就是理性据说可以占上风的新资本主义社会理想。由于他相信国家是一种“必要的邪恶”——对于国家代表全体资本家阶级进行积极干预的现实，古典的理论就是这样含含糊糊地说的——因此他所追求的就是一种比较合理的社会，在这种社会中，冲突是由向各种主张和批评开放的国家来“理性地”解决的。这就意味着给那些掌管社会的人们（所有主、经理、政治家和官僚）以最大限度的能量，他们作为“有理性的”个人将会向批评敞开大门，并且在他们的行动上保持弹性。由于批评性意见的“力量”，这样一种社会是生动有力的。这将是一个自由的社会，人人都有平等的机会来表达他们的意见，不管这些意见是如何纷纭，是如何与现状大相径庭，这个社会还会有保护“弱者”不受“强者”欺凌的制度。但是这样一种概念并不需要对自由民主制的理论或新资本主义现实作重大的修改，而只需要加强这样一种幻想，即通过更多的讨论和“理性”，社会和谐是可以实现的。因为，人们怎能期望，对所有主和经理之类的人的特权和权力挑战的批评性意见，竟会为这些人所接受呢？既然帕泊尔承认，在这样的社会中会有保护弱者不受强者欺凌的制度——也就是说，仍然有“弱者”和“强者”——而且这样的制度像其他一切事物一样是处于“强者”的控制之下，那末，为什么说这样一种社会就比目前的自由——民主社会更公平——

些呢？在这一点上，帕泊尔天真地认为，正像在自然科学实践中一样，只有正确的理由才能为人们所接受。但是，切不可忘记，在科学理论的发展中，是没有权力的地位的，至少从理想上说是如此，科学家们形成的是这样一个集体，他们共同关心的是使他们的专业训练取得进展。既然在资本主义社会中，个人与阶级的关系是对立的，那末，居然把这样一种社会中的社会关系等同于科学的研究工作者集体中的社会关系，这岂不是毫无根据吗？

政治生活就是争夺权力的连续斗争，不论是为了继续保持权力，还是为了权力的转换。只有权力地位从社会生活中消失了，这种斗争才会终止。从另一方来说，只有具备了以下三个条件，这种斗争才能终止：（1）一切生产资财都归社会占有，并在一个为大多数人民所公开地和民主地接受的经济计划之中由直接生产者所民主地控制；（2）不存在某些人受另一些人剥削，这就是说，不存在一个阶级被另一个阶级榨取剩余价值，人人都在经济上、政治上和道义上平等；（3）公民认真保护自己的自由，否则，由于疏忽或其他缘故，就会产生权力的分化，使阶级区分再次出现。福利——自由主义是建立在保持两个最重要的阶级的社会不平等的基础之上的，它只能是有限制的形式上的政治民主，因为它的界限就决定了多数人不能掌握经济权力，而为了改变他们的社会景况，他们又必须具有这种权力。

C 社会主义

相形之下，人、社会和民主的社会主义概念并非发端于资产阶级社会中利己主义的人。相反，这种社会主义概念承认，在人类的几乎全部生活中，谋求生存的需要使他们必须进行合

作的劳动和建立社会组织，尽管从根本上来说，在人类至少在发达国家中已经具备了社会主义的物质基础之后，它把自远古文化建立以来就普遍存在的利己主义和社会的阶级分化看作是一种有待克服的局限。人的历史中的这个“革命”要求利用过去两个世纪中的技术进步来创造一种文化——一种促进个人发展的社会关系制度——，它能够超越资产阶级的人的实际局限，配得上社会主义的人的巨大潜力。由于社会主义本身必然会超越资产阶级使人发展受到的局限（异化和压制），这就只有在高度发展的自动化生产过程的基础上才有可能实现，在这种生产过程中，自然科学上的进展不断地被变成机器和技术，用以解决人类的物质需要。只有在富裕的社会中，在物质与服务的生产是以个人的为社会所确定的合理需要来衡量、而不是以私人在可以操纵的市场上取得利润的机会来衡量的社会中，社会主义社会才是可以设想的。用经济名词来说，这就是要建立一种生产为社会所确定的使用价值的经济，而不是生产交换价值的经济。

批判性理论的理论基础是建立在马克思对资本主义时代某一特定历史时刻的具体经济条件所进行的研究之上的。因此，马克思主义的论点就不仅仅是在人类学——价值论和政治理论方面对自由主义的一种反论。马克思在形成唯物主义历史观的过程中否定了哲学，认为一切仅仅是哲学的分析都是意识形态式的东西（即虚假的意识形态），既然如此，这样一种对社会主义观点的某些前提的纯粹哲学考虑就多多少少是歪曲的。^④一切社会现象都表现出价值论的特点，建立在历史唯物主义观点上的马克思主义批判性理论就是要讲价值的。

从这个角度来说，对价值论问题的哲学探讨在批判性理论之中就具有合法的然而却是从属的地位了，这种哲学探讨之所

以在很大程度上未得到发展，大概是由于对马克思主义作了自然主义的解释，把它看作是“科学的社会主义”所致。在19世纪80年代，人们是普遍这样看的。阿格涅斯·赫勒对这种正统观点采取了强烈反对的态度，他继格奥尔格·卢卡奇之后，发表了这样的论点：

从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学观点，不可能经验主义地推出价值观来。事实上，马克思并没有一个普遍的基本价值准则，使他可以按价值论的原理推导出他的各项具体的价值准则和价值判断。这个在本体论上是基本的、在经验论上是不能推导的范畴就是富裕(Reichtum)。什么是“富裕”？
就是人类根本力量的多方面的展开。从这里我们得到的第一个价值准则是：凡是有助于丰富人类的力量的，都是有价值的；第二个价值准则是：**个人占有**人类的富裕的**能力**，就是最有价值的。^⑤

但是，帕泊尔和马库塞两人在他们这场辩论中都不曾从这个角度来考虑社会主者的立场。因此，接受这种局限，暂时把我们自己限制在政治和人类学——价值论范围之内的纯哲学探讨之中，我们就可以看到，马克思主义者不是从利己主义者的互相对立（这是资本主义和自由主义的根基）的观念出发，而是从以下的从唯物史观演绎出来的命题出发来提出他们的论点的：

(1) 人的“天性”不论何时何地都是人们生活在其中的历史和社会条件的产物，因此也随着社会关系和条件的变化而变化。这种变动主要是通过人们自己的活动而主要是通过劳动来实现的。人不是（至少到现在为止还不是）自己遗传结构的创造者，只有在他们创造和修改了他们的社会关系和生产关系的意义上，他们作为一个整体才是他们自己的特质的创造